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 年 12 月 30 日，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郭瑜先生、刘伟先生，副总经理杜青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工作调整原因，郭瑜先生、刘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，杜青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郭瑜先生、刘伟先生、杜青炎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。上述人员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郭瑜先生、刘伟先生、杜青炎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公司董事会对郭瑜先生、刘伟先生、杜青炎先生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